

湛江市麻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公开征集麻章区 2025 年公益性岗位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粤人社规〔2025〕15号）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现向社会公开征集公益性岗位10个。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公益性岗位范围

（一）公共管理类岗位，具体包括交通值守、治安巡防、市政管理、公共环境卫生，以及乡镇（街道）、社区（行政村）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劳动维权、社会救助、社区矫正、群团工作等岗位。

（二）公共服务类岗位，具体包括乡镇（街道）、社区（行政村）的道路建设与维护、水利工程及水利设施建设与管护、就业社保协管、公共设施管护、耕地保护、河湖巡查与管护、垃圾污水处理、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河塘清淤整治、妇幼保健、农村物流快递收发、保洁保安、托老托幼助残、造林绿化等岗位。

（三）后勤保障类岗位，具体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社会组织等单位的保洁、保绿、保安等后勤保障相关岗位。

二、岗位开发申报

凡愿意承担社会责任、有公益性岗位需求的机关事业单位、乡镇（街道）、社区（行政村）和相关企业（以下简称“用人单位”）均可向区就业服务管理中心提出公益性岗位申报（联系人：叶先生，联系电话：2733936），

申报内容包括设定事由，以及岗位类别、名称、数量、期限和工作内容、工作要求、工资待遇等。申报日期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三、相关要求

1、公益性岗位的安置对象为本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衔接期间，本省户籍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脱贫劳动力纳入安置对象范围。

2、用人单位应与公益性岗位人员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合同期限最长不超过安置对象可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的期限。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动合同最长期限不超过 1 年。

3、公益性岗位应当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用人单位可自主发布招聘公告，也可由区就业服务管理中心统一组织招聘。用人单位确认拟聘用人员后，应当向区就业服务管理中心报送拟聘用人员名单，由区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为 3 个工作日。

4、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可按规定享受岗位补贴、社保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 3 年，初次安置时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 5 年的人员可延长至退休。相关补贴资金使用纳入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接受监督。

